

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21年12月29日，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2月26日通过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洪雷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全体监事经过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，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。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、投资总额、实施主体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03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1票回避，关联监事田洪雷先生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05）。

本议案需提请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07）。

本议案需提请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12月30日